

证券简称：南京银行

证券代码：601009

编号：2026-011

优先股简称：南银优 2

优先股代码：36002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 该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 关联交易影响

该事项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

一、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2026 年 4 月 22 日，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 9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杨伯豪、陈云江、陈峥、徐益民、廖定进董事回避表决。

（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法国巴黎银行、法国巴黎银行（QFII）、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金陵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将在股东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三）本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作为本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公开、公平、客观的

原则，对本公司部分关联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本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已经对本公司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进行了审核。我们认为：本公司预计的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属于银行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常规业务。根据《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应按照商业原则，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一致。该议案已经出席本公司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并将提交股东会审议，决策程序合规。

二、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经营层对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按照类别进行了合理预计。

（一）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488 亿元

1. 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方

本公司企业类主要股东有四家，分别为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紫投”）、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交控”）、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单个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及其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组织，构成企业类主要股东及关联体（以下简称“主要股东关联集团”）。

2026 年，基于业务合作实际需求，拟申请对四家企业类主要股东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 400 亿元，具体而言：

（1）从单一主要股东关联集团预计额度来看，江苏交控关联集团的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350 亿元；其余三家主要股东关联集团最高不超过 100 亿元；

（2）从单一关联方预计额度来看，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归属于江苏交控关联集团）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300 亿元；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归属于南京紫投关联集团）最高不超过 60 亿元；其余单个关联方最高不超过 50 亿元。

2. 金融机构类主要股东关联方

2026 年，基于战略合作需要，拟申请对法国巴黎银行关联集团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 160 亿元。其中，法国巴黎银行预计额度最高不超

过 140 亿元；其余单个关联方最高不超过 40 亿元。

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本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本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包括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宜兴阳羨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鹿城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津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鑫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鑫沅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江苏鑫合易家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基于集团内部协同及战略合作需要，拟申请对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本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 380 亿元。其中，南银法巴消费金融有限公司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240 亿元；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50 亿元；其余单个关联方最高不超过 100 亿元。

4. 其他关联法人

除以上主要股东关联集团、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本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法人之外，拟申请对其他关联法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 538 亿元，具体如下：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400 亿元；

(2)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45 亿元；

(3) 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43 亿元；

(4)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20 亿元；

(5) 南京公用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 亿元；

(6) 其余关联法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单户最高不超过 10 亿元，合计最高不超过 20 亿元。

5. 关联自然人

全部关联自然人授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0 亿元，其中单户关联自然人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200 万元，主要用于个人贷款、信用卡透支、贷款承诺等。

(二) 资产转移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10 亿元

主要用于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自用动产与不动产买卖，信贷资产及其收（受）益权买卖，抵债资产的接收和处置等。

(三) 服务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28 亿元

主要用于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信用评估、资产评估、咨询服务、信息服务、技术和基础设施服务、资产管理、资产托管、债券承销、财产租赁以及委托或受托销售等。

(四) 存款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合计不超过 510 亿元

(1) 全部关联法人存款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500 亿元，其中单户关联法人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20 亿元，主要用于对公存款、同业存放等；

(2) 全部关联自然人存款类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0 亿元，其中单户关联自然人预计额度最高不超过 1 亿元，主要用于个人储蓄存款等。

(五) 其他类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3 亿元

主要用于除上述授信类、资产转移类、服务类、存款类关联交易外，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可能引致本公司利益转移的事项。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2025 年预计额度及业务开展情况详见附件 1。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涉及的关联方主要包括：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关联集团、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集团、南京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集团、法国巴黎银行关联集团、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或本公司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其他关联法人。部分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详见附件 2。

四、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按照商业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五、进行关联交易的及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是本公司正常银行业务，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附件 1：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部分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表

附件 2：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关联方情况介绍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2 日